

輔仁大學 96 學年度招收轉系生各系級組年級、考試科目及名額一覽表

系別	年級	預定招收名額	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比例			申請條件及備註
			筆試	口試	資料審查	
中國文學系	二	5	國文(含作文及國學導讀)	口試		1.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，且無不及格者。 2.一年級國文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。 3.筆試及口試成績均需達 70 分，按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 4.經錄取後，不得提高編級。
歷史學系	二	6		口試		
哲學系	二	7		口試		
圖書資訊學系	二	5		口試		1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，且全班排名前 30% 者。 2.繳交自傳、讀書計畫及歷年成績單。 3.可攜帶證明足以就讀本系能力之作品。 4.經錄取後，不得以學分抵免之原因，要求提高編級。 5.學生成績未達錄取標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影像傳播學系	二	2	1.影像傳播概論 2.當代電子媒介問題(時事題)	口試		1.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，且全班排名前 30%。 2.繳交自傳及讀書計畫(或作品)、含排名之歷年成績單。 3.通過筆試始得參加口試。 4.筆試及口試成績均須達到 60 分，按成績高低錄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 5.獲錄取學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編級。
廣告傳播學系	二	2		口試		1.前學期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，且全班排名前 25% (無一科不及格者)。 2.繳交自傳及讀書計畫，含名次之歷年成績單。 3.獲錄取學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編級。 4.本系保有不足額錄取權利。
應用美術學系	二	2	1.基礎素描 (術科，60%) 2.藝術與設計基本常識 (學科，40%)			1.藝術與設計基本常識包括色彩學、藝術概論、設計史、圖學。 2.考試時間為 96 年 5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。 3.基礎素描限用鉛筆。 4.考生須於報名期間繳交術科測驗材料費三百元，繳交地點為應美系辦公室 AA315 室。
景觀設計學系	二	3	1.景觀設計概論 (筆試 1，50%) 2.設計素描(筆試 2，50%)			1.考試時間為 96 年 5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。 2.攜帶工具: (1)舉凡能表現描繪之畫具均可運用。(例如：鉛筆、彩色鉛筆...等均可) (2)圖面以色彩或單色或自己設定的特殊方式均可，不予限制。(素描以鉛筆為限)

輔仁大學 96 學年度招收轉系生各系級組年級、考試科目及名額一覽表

系別	年級	預定招收名額	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比例			申請條件及備註
			筆試	口試	資料審查	
公共衛生學系	二	3		口試(含書面審查)		書面資料繳交內容，請逕洽公衛系辦公室。
臨床心理學系	二	4		口試	資料審查(含自傳、成績單、轉系動機)	1.申請人原系前一學期成績排名前 40%。 2.國文及外國語文成績在 60 分以上。
職能治療學系	二	5		口試(含轉系動機和生涯規劃)	資料審查 1.成績單 2.自傳	1.資料審查條件：(1)成績單：(前一學期總成績為全班前 25%；英文 75 分以上，操行 80 分以上)(2)自傳(含轉系動機和生涯規劃) 2.申請轉入本系就讀經核准後，不得要求提高編級。 3.可不足額錄取。
數學系純數組	二	14	微積分 (其他學系學生考)	口試 (原系轉組生考)		
	三	1	高等微積分 (其他學系學生考)	口試 (原系轉組生考)		
數學系應用數學組	二	15	微積分 (其他學系學生考)	口試 (原系轉組生考)		
	三	1	高等微積分 (其他學系學生考)	口試 (原系轉組生考)		
物理學系物理組	二	14		口試		
物理學系光電物理組	二	15		口試		
化學系	二	5		口試		
心理學系	二	5	1.思考表達測驗(25%) 2.普通心理學(25%)	口試(50%)		1.經錄取後不得提高編級。 2.通過筆試始得參加口試。 3.參加口試名額至多 10 名。
電子工程學系	二	5	微積分			筆試成績需達 50 分始可錄取。

輔仁大學 96 學年度招收轉系生各系級組年級、考試科目及名額一覽表

系別	年級	預定招收名額	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比例			申請條件及備註
			筆試	口試	資料審查	
生命科學系	二	8		口試		
西班牙語文學系	二	3	西班牙文作文	口試		大學國文及外國語文成績須在 60 分以上。
日本語文學系	二	6	基礎日語	口試		日僑學生及日籍生不得申請。
義大利語文學系	二	2		口試		
食品科學系	二	6	食品科學概論 (70%)	口試(30%)		轉入後不得提高編級。
	三	2	食品科學綜論 (含食品分析、生物化學、微生物學，佔 70%)	口試(30%)		轉入後不得提高編級。
營養科學系	二	2	營養學概論 (70%)	口試(30%)		轉入後不得提高編級。
法律學系法學組	二	10				1.申請前 1 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須達 75 分以上。 2.以原就讀學系之成績擇優錄取，必要時本系得訂定分配比率或轉以口試方式決定錄取人選。 3.申請轉入本系三年級以上，以性質相近學系或曾以本系為輔系之學生為限。 4.申請轉入本系就讀經核准後，不得要求提高編級。
	三	10				
	四	5				
法律學系司法組	二	10				1.申請前 1 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須達 75 分以上。 2.以原就讀學系之成績擇優錄取，必要時本系得訂定分配比率或轉以口試方式決定錄取人選。 3.申請轉入本系三年級以上，以性質相近學系或曾以本系為輔系之學生為限。 4.申請轉入本系就讀經核准後，不得要求提高編級。
	三	10				
	四	5				
財經法律學系	二	12	民法總則			1.申請人原系之國文及外國語文學期成績須在 60 分以上。 2.申請時前一學期之學業總成績佔該班前 50%。 3.可不足額錄取。

輔仁大學 96 學年度招收轉系生各系級組年級、考試科目及名額一覽表

系別	年級	預定招收名額	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比例			申請條件及備註
			筆試	口試	資料審查	
企業管理學系	二	10		口試		1.須附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2.可另附代表著作或 50 頁以內之報告 1 份，以供參考。
	三	5		口試		
會計學系	二	10		口試(70%)	資料審查(30%)	1.資料審查請備歷年成績單(含排名)、簡歷及自傳(請詳述學測成績、卓越能力及得獎紀錄)等基本資料。 2.經資料審查通過後，始得參加口試。 3.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
資訊管理學系	二	20	智力測驗(50%)		全班成績排名(50%)	1.前一學期成績全班排名前 50% 者。 2.備自傳(A4 紙張 1 至 2 頁)、含排名之歷年成績單。 3.按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 4.考試時間為 96 年 5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(詳細時間、地點公布於資管系網頁)。 5.經錄取後，不得以學分抵免之原因，要求提高編級。
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	二	15	英文(30%)	口試(50%)	資料審查(20%)	1.資料審查內容： (1)含排名之歷年成績單，前一學期成績為全班前 25%。 (2)簡歷 (3)自傳(請詳述卓越能力及得獎紀錄等基本資料) 2.筆試時間為 96 年 5 月 8 日(星期二)中午；口試時間為 5 月 9 日下午(詳細時間、地點公布於貿金系網頁)。
統計資訊學系	二	5	高中數學或微積分(60%)	口試(40%)		1.成績未達標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 2.經錄取後，不得以學分抵免之原因，要求提高編級。
社會工作學系	二	9	1.社會工作概論(50%) 2.社會學(50%)			1.申請人前一學年平均成績須在該班前 40%(一年級學生則為前一學期成績須在該班前 40%)。 2.大學國文及外國語文成績在 60 分以上。
宗教學系	二	5		口試		
說明	<p>一、學生成績未達錄取標準，各系可不足額錄取。 二、有關考試內容、日期時間等事項請逕向各系詢問。 三、轉系以一次為限，請事先了解轉入學系課程補修是否困難。一旦申請通過，不得以任何理由，返回原系就讀。</p>					